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水利局 函

地址：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 
承辦人：賴鏡如  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53504  
傳真：04-25267054  
電子信箱：lai2011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水保管字第111007004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應極端氣候之強降雨，水土保持書件審核監督請貴單位  
依說明二辦理審查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交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1年7月28日農授水保字第11118654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極端氣候之強降雨，水土保持書件審查，除應符合水土保持技術規範相關規定外，針對天然災害或人為擾動導致土壤裸露之坡面，應加強敷蓋及植生，必要之整地工程亦宜儘量保存基地內優良林相，並儘量避免於颱風警報或大豪雨以上特報期間施工，以避免造成土砂沖蝕，確保開發利用安全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臺中市水土保持技師公會、國立中興大學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水土保持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水土保持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省水利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水土保育治理協會、台灣坡地防災學會

副本：本局水土保持管理科

